

# 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软件领域科技成果鉴定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国家及浙江省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决策部署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26号）、《浙江省科技成果登记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（浙科发成〔2012〕44号），并严格按照《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科学技术成果鉴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科技评价体系中的桥梁纽带作用，激发软件领域创新活力，助力我省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决定开展 2026 年度软件领域科技成果鉴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鉴定范围

科技成果鉴定主要针对具有一定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，具备科学性、创造性、先进性等属性的软件领域新成果、新技术、新方法、新产品等。具体包括：

（一）基础研究成果：指在软件理论、算法、模型等方面产生的新发现、新观点、新原理等标志性理论成果。

(二) 应用研究成果：指具有实践价值的新用途、新功能、新方法、新技术，如特定领域的软件解决方案、核心算法改进等。

(三) 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成果：指具有技术开发和产业化价值的新产品、新系统、新服务等，如基础软件、工业软件、平台软件、行业应用软件等。

## 二、科技成果鉴定的用途

(一) 项目验收与成果登记：作为各级科技计划项目结题验收的重要依据，以及进行科技成果登记的关键佐证材料。

(二) 奖项申报：作为国家、省、行业等各类科技奖项申报的第三方水平评价。

(三) 资质申报：作为首版次软件产品、首台（套）装备、专精特新、小巨人等企业资质申报的支撑材料。

(四) 市场推广：构筑技术壁垒，为投标竞标、投融资、成果转化和市场推广提供核心技术实力证明，提升品牌影响力。

## 三、办理流程

(一) 意向确认：由成果完成单位提出鉴定申请，协会确认其项目是否符合受理范围及基本要求。

(二) 资料提交：确认鉴定意向后，单位参照材料要求准备相关材料。协会对鉴定材料的完备性、规范性进行审核。

(三) 签订合同：双方确认鉴定意向后，签订《科技成果鉴定委托合同》，明确鉴定内容、双方权利义务、时间安排及费用等事项。

(四) 鉴定会议：确认材料符合要求后，协会在 5-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召开鉴定会，

(五) 报告出具：鉴定会结束并完善材料后，一般在 5-10 个工作日内出具《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报告》，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作栋、葛家莹、许晨悦

联系电话：0571-87672634、87672629、87672639

邮箱：zsiazzfw@163.com

网址：www.zsia.org

地址：杭州市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科技大厦 A408 室

附件：科技成果鉴定所需基本材料清单

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

2026年3月17日